附件2

_____市、县（区）降低服务业小微企业经营成本补贴申请汇总表汇总表

行业主管部门盖章：　　填报时间：

序号	申报单位名称	营业执照号码	申报金额	税务部门初审金额	备注
合计					

注：1.税务部门初审金额与企业申报金额不一致时，由行业主管部门核实确认，并在备注中予以说明。

2.此表原件由各市、县（区）行业主管部门留底，复印件作为各市、县（区）向自治区行业主管部门申报文件的附件。

税务部门审核盖章：　　初审时间：